

分析及說明：

壹、事業概況：

台灣自來水公司於民國 63 年 1 月 1 日成立，原為臺灣省政府所屬事業機構「臺灣省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87 年 12 月配合臺灣省政府功能業務與組織調整方案改隸中央政府，嗣於 96 年 5 月 31 日更名為「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其主要業務以經營自來水為目的，除辦理水源開發、建設供水設施，以供應公共給水及工業用水外，尚需配合政府政策，提高普及率，改善無自來水地區、偏遠地區、原住民部落等之飲水問題，並得從事相關事業之投資及管理。茲就該公司本（102）年度預算編列情形擇要分述如下：

一、資本總額：

該公司資本額為 1,449 億 9,837 萬 1,000 元，較上年度預計數 1,444 億 3,678 萬 9,000 元，增加 5 億 6,158 萬 2,000 元，係中央政府現金增資 3 億 6,158 萬 2,000 元及其他政府機關現金增資 2 億元所致。其中中央政府投資 1,225 億 1,074 萬 5,000 元，占 84.49%；地方政府投資 216 億 5,762 萬 6,000 元，占 14.94%；其他政府機關投資 8 億 3,000 萬元，占 0.57%。

二、員工人數：

該公司預計員額為 5,703 人，與上年度相同。其中生產部門 3,451 人，占 60.51%；業務部門 1,671 人，占 29.30%；管理部門 570 人，占 10.00%；研究發展及員工訓練部門 11 人，占 0.19%。

三、最近 5 年主要產品產銷數量、成本、售價及其消長趨勢：（以下各表中 98 年度決算數環比之計算皆以 97 年度決算數為 100）

(一)生產量：

產品名稱	單位	98 年度決算數		99 年度決算數		100 年度決算數		101 年度預算數		102 年度預算數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自來水	立方公尺	3,032,267,573	97.77	3,095,423,908	102.08	3,111,306,169	100.51	3,045,525,000	97.89	3,065,379,000	100.65

(二)銷售量：

產品名稱	單位	98 年度決算數		99 年度決算數		100 年度決算數		101 年度預算數		102 年度預算數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自來水	立方公尺	2,110,707,987	95.80	2,209,619,278	104.69	2,231,201,828	100.98	2,229,324,000	99.92	2,254,893,000	101.15

(三)單位成本：

貨幣單位：新臺幣元

產品名稱	單位	98 年度決算數		99 年度決算數		100 年度決算數		101 年度預算數		102 年度預算數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自來水	立方公尺	6.65	104.89	6.66	100.15	6.72	100.90	6.85	101.93	6.90	100.73

(四)單位售價：

貨幣單位：新臺幣元

產品名稱	單位	98 年度決算數		99 年度決算數		100 年度決算數		101 年度預算數		102 年度預算數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自來水	立方公尺	10.80	99.26	10.89	100.83	10.90	100.09	10.91	100.09	10.90	99.91

貳、本年度預算主要內容：

一、營業收支及損益之預計：

- (一)營業收入 267 億 0,954 萬 6,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64 億 1,439 萬 9,000 元，計增加 2 億 9,514 萬 7,000 元，約 1.12%。
- (二)營業成本 225 億 7,224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22 億 3,866 萬 7,000 元，計增加 3 億 3,357 萬 3,000 元，約 1.50%。
- (三)營業費用 35 億 9,772 萬 3,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8 億 0,138 萬元，計減少 2 億 0,365 萬 7,000 元，約 5.36%。
- (四)營業收支相抵後，獲營業利益 5 億 3,958 萬 3,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 億 7,435 萬 2,000 元，計增加 1 億 6,523 萬 1,000 元，約 44.14%。
- (五)營業外收入 2 億 8,200 萬 3,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 億 5,075 萬元，計減少 1 億 6,874 萬 7,000 元，約 37.44%。
- (六)營業外費用 15 億 1,531 萬 5,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4 億 2,310 萬元，計增加 9,221 萬 5,000 元，約 6.48%。
- (七)營業及營業外收支相抵後，發生稅前淨損 6 億 9,372 萬 9,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5 億 9,799 萬 8,000 元，計增加 9,573 萬 1,000 元，約 16.01%。
- (八)該公司本年度預算為虧損，無所得稅費用，故淨損與稅前淨損相同。

二、盈虧撥補之預計：

本年度預算淨損 6 億 9,372 萬 9,000 元，連同累積虧損 1 億 4,116 萬 1,000 元，共計虧損 8 億 3,489 萬元，留待以後年度填補。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一)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9 億 4,723 萬 5,000 元。

(二)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0 億 8,283 萬 9,000 元，其中現金流入 2,051 萬 4,000 元，係減少

投資性不動產之數；現金流出 201 億 0,335 萬 3,000 元，包括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淨增 2,524 萬 7,000 元，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0 億 7,810 萬 6,000 元。

2. 上述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0 億 7,810 萬 6,000 元，係本年度屬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之數，其中：

A. 專案計畫部分 163 億 0,064 萬 8,000 元，包括：

(1) 繼續計畫：①板新地區供水改善計畫二期工程 11 億 9,526 萬元，②宜蘭羅東堰下游供水計畫 5 億 3,274 萬 6,000 元，③穩定供水設施及幹管改善 3,290 萬元，④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馬公增建 4,000 噸海水淡化廠 2,740 萬 2,000 元，⑤加速辦理降低自來水漏水率及穩定供水計畫 10 億 1,000 萬元，⑥高雄地區增設地下水及伏流水工程 4,000 萬元，⑦里港原有水井抽水量復抽工程 1 億 6,000 萬元，⑧水庫設施更新改善計畫 2 億 7,000 萬元，⑨調度及備援系統提升計畫 6 億 9,400 萬元，⑩湖山水庫下游自來水工程計畫 15 億 2,650 萬元，⑪大肚、龍井高地區一帶供水計畫 1 億 4,679 萬元，⑫豐原場新設初沈池工程（食水崙溪右岸）1,105 萬元，⑬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101-104 年）—自來水延管工程 3 億 3,200 萬元，合計 59 億 7,864 萬 8,000 元。

(2) 新興計畫：①大安大甲溪水源聯合運用輸水工程計畫—大甲溪輸水管路及周邊自來水幹管理設工程 2,200 萬元，② 102 至 111 年降低漏水率計畫—汰換管線暨分區計量管網建置計畫 103 億元，合計 103 億 2,200 萬元。

B.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部分 37 億 7,745 萬 8,000 元，包括土地 1 億 1,382 萬 1,000 元，土地改良物 9,823 萬元，房屋及建築 1 億 5,625 萬 4,000 元，機械及設備 32 億 9,458 萬 8,000 元，交通及運輸設備 9,260 萬 9,000 元，什項設備 2,195 萬 6,000 元。

(三)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1 億 5,601 萬 2,000 元，其中現金流入 289 億 1,158 萬 2,000 元，包括增加長期債務 282 億 5,000 萬元，其他負債淨增 1 億元，增加資本 5 億 6,158 萬 2,000 元；現金流出 167 億 5,557 萬元，係減少長期債務之數。

(四)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 2,040 萬 8,000 元，係期末現金 4 億 1,722 萬 5,000 元，較期初現金 3 億 9,681 萬 7,000 元增加之數。

四、補辦預算：

該公司以前年度預算執行期間，確因經營環境發生重大變遷或正常業務之確實需要，未及列入當年度預算，而依預算法第 88 條之規定，報經本院核准後，先行辦理，再補辦本年度預算者，計有下列項目：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長期債務—償還		1,926		該公司向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借款，每年採固定金額償還，因 100 年度利率調降，致利息支付減少，償還本金數相對增加。	